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金秀瑶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局（单位名称）的金秀瑶族自治县民族高中运动场项目（一期）（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金秀瑶族自治县民族高中运动场项目（一期）（项目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工程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8177.718867万元，资产总额为3078.5533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工程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08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工程公司
- 2.所属行业：建筑业
- 3.上年度营业收入 8177 万元资产总额 3078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6年3月5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及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工程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序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序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9,365,928.10	8,181,039.91	短期借款	6	1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2	9,522,377.10	4,144,969.04	应付账款			
预付款项	3	9,684,387.68	6,340,666.90	预收款项	7	6,552,863.00	3,587,866.13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8	366,633.96	266,510.77
其他应收款	4	1,646,648.78	1,847,966.10	应付利息			
存货				应付利润	9	-	1,281,35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0	22,816,490.67	15,009,005.33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30,219,341.66	20,514,641.95	流动负债合计		29,835,987.63	20,144,733.1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在建工程			
长期股权投资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原值	5	939,460.00	,46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累计折旧		373,738.59	351,823.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565,721.41	108,636.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29,835,987.63	20,144,733.16
工程物资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实收资本	11	251,640.00	251,64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资本公积	12	302,063.19	302,063.19
无形资产				减：库存股			
研发支出				专项储备			
商誉				盈余公积	13	73,476.74	73,476.74
长期待摊费用				未分配利润	14	322,365.51	322,365.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9,545.44	949,545.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5,721.41	579,63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0,785,533.07	21,094,278.60
资产总计		30,785,533.07	21,094,278.60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本年数	审定数
一、营业收入	15	81,777,188.67	81,777,188.67
减：营业成本	16	79,356,064.71	79,356,064.71
税金及附加	17	248,510.65	248,510.65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
其中：研究费用			-
财务费用			-
资产减值损失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其他收益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72,613.31	2,172,613.31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2,613.31	2,172,613.31
减：所得税费用	18	54,960.78	54,960.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7,652.53	2,117,652.5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17,652.53	2,117,652.53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

编制单位：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工程公司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 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	净利润	21	2,117,652.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16,949,945.95	固定资产折旧	23	18,945.24
现金流入小计		116,949,945.95	无形资产摊销	24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	77,307,444.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	1,403,126.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6	-
支付的各项税费	6	2,916,806.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7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	32,032,320.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	-
现金流出小计		113,659,697.51	财务费用	2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0,248.44	投资损失（减：收益）	30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4	-8,721,128.8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5	9,591,254.47
现金流入小计		-	其他	36	283,52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	5,5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0,248.4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现金流出小计		5,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37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8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6	100,00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9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8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	2,199,860.25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	9,365,928.10
现金流出小计		2,199,860.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	8,181,039.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9,860.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2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3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4,888.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4,888.19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单位的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电子签章）：___/

日期：___/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